

22. 醫療保健支出占家庭消費支出百分比

單位：%

項目	家戶可支配所得按戶數五等分位					
	全體	第1等分位	第2等分位	第3等分位	第4等分位	第5等分位
22. 醫療保健支出占家庭消費支出百分比	14.76	16.99	15.59	14.86	14.28	14.07

說明：1. 資料來源：行政院主計總處「家庭收支調查」。

2. 公式： $(\text{醫療保健支出} \div \text{消費支出}) \times 100\%$ 。

3. 113年起家庭收支調查消費支出改採聯合國2018年版個人消費用途別分類(COICOP)編布，醫療保健支出原含之人身意外災害醫療保險，改歸保險及金融服務支出。

4. 統計期間：自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。

22. 醫療保健支出占家庭消費支出百分比

單位：%

項目	家戶可支配所得按戶數五等分位					
	全體	第1等分位	第2等分位	第3等分位	第4等分位	第5等分位
22. 醫療保健支出占家庭消費支出百分比	14.54	16.70	15.39	14.32	13.98	14.11

說明：1. 資料來源：行政院主計總處「家庭收支調查」。

2. 公式： $(\text{醫療保健支出} \div \text{消費支出}) \times 100\%$ 。

3. 113年起家庭收支調查消費支出改採聯合國2018年版個人消費用途別分類(COICOP)編布，醫療保健支出原含之人身意外災害醫療保險，改歸保險及金融服務支出，並已追溯修訂112年資料。

4. 統計期間：自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。